

关于临淄区 2022 年财政决算和 2023 年 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区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王立才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政府委托，我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2 年全区财政决算和 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2 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全区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二十大精神，围绕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和惠企利民举措，多渠道扩大财政收入来源，继续保持财政支出强度，兜牢“三保”支出底线，深入推进财政体制改革，全力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全区财政决算情况总体良好。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重点汇报以下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666354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0.00%，增长-7.49%。其中：税收收入457252万元，增长-19.60%；非税收入209102万元，增长37.96%。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地方政府债券收入、税收返还收入、转移支付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收入等，收入总计为1013149万元。

2022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541541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9.00%，增长0.75%。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1013149万元。收支相抵，2022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72449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9.81%，增长3.60%。其中：税收收入178406万元，增长-19.14%；非税收入194043万元，增长39.71%。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地方政府债券收入、税收返还收入、转移支付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收入等，收入总计为967334万元。

2022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60378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8.83%，增长11.56%。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补助下级支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为967334万元。收支相抵，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022年，区级共安排对各镇街道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资金

35348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5750 万元，主要包括固定数额补助 5040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71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29598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9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19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689 万元，农林水支出 412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0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28 万元，其他各项支出 11385 万元等。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6792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44%，增长 23.47%。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专项债务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及结余收入等，收入总计 512602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248577 万元，增长 26.92%。

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44454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9.99%，增长 6.19%。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 512602 万元。收支相抵，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

2. 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6792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44%，增长 23.47%。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专项债务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收入等，收入总计 512602

万元。

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43770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9.99%，增长 4.56%。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 512602 万元。收支相抵，2022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

2022 年，区级对各镇街道共安排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 684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552 万元、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220 万元、其他各项支出 68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区国资局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一级企业共有 5 家，分别为临淄区九合财金控股有限公司、临淄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临淄齐康盐业有限公司、临淄区科兴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太公车辆服务（山东）有限公司。区财政局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一级企业共有 1 家，为淄博市临淄区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2022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3001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00%，增长 64.42%。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加上级转移支付收入等，收入总计 3227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508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9.73%，增长 -60.29%。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加年终结转结余等，

支出总计 32270 万元。收支相抵，2022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当年平衡。

2.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3001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00%，增长 64.42%。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加上级转移支付收入等，收入总计 32270 万元。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502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9.72%，增长 -60.74%。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加年终结转结余等，支出总计 32270 万元。收支相抵，2022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当年平衡。

2022 年，区级对各镇街道共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资金 58 万元，为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7953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00%，增长 -9.78%。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1790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7744 万元。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7356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00%，增长 -19.18%。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1686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1881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结余 596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03229 万元。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部在区级，镇街道级无社会保险

基金预算。

（五）政府性债务情况

1.我区债务限额情况

2022年，市核定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1102888万元，较2021年增加170300万元，2022年我区债务余额为1099387万元，债务余额在债务限额范围内。

2.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2022年，市共下达我区地方政府债券额度265450万元。其中：

（1）新增政府债券额度175400万元。包括：临淄区医疗中心（临淄区人民医院新院区）29300万元，临淄城区管网改造工程17000万元，临淄火车站广场及配套建设项目20000万元，山东省淄博市工业学校实训基地建设项目10000万元，淄博智慧城乡冷链仓储物流综合示范产业基地项目10000万元，乌河污水管网建设工程10000万元，临淄区疫情防控隔离点建设项目10000万元，临淄区妇幼保健院（齐都医院）住院一部、综合管道改造项目2800万元，金岭回族镇城镇污水治理提升项目2500万元，棚户改造项目63800万元。

其中，棚户改造项目包含辛店街道城南棚户区改造项目5000万元，辛店街道四村居建设项目11000万元，商王村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16000万元，安乐店新村二期建设项目5000万

元，朱台镇中心社区朱北村旧村改造建设项目 4200 万元，稷下街道合里新村还迁工程二期 4000 万元，稷下孙娄新村二期 6300 万元，金山镇王寨东村旧村改造项目 5000 万元，敬仲镇东苇村棚户区改造工程 7300 万元。

（2）再融资债券 90050 万元，全部用于置换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

总体来看，2022 年我区财政运行经受了考验，呈现以下几个特点：

（一）财政运行总体平稳。税务部门、各镇办和非税执收部门的增收主体责任持续强化，协税护税举措有序开展，开展了综合治税专项行动、强化了非税收入征收管理，深入挖掘了增收潜力。2022 年，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6.64 亿元，扣除减税降费因素后增长 10.53%。政府专项债券扩内需、稳增长、惠民生的重要作用得到充分发挥，累计发行专项债券项目 19 个，争取专项债券 17.54 亿元，为加快建设区医疗中心项目、临淄火车站广场及配套建设等项目提供了坚实的财力支撑。

（二）助力经济逐步好转。2022 年全区落实减税降费 26.86 亿元。其中，按照“应退尽退、应享尽享”的原则，累计为 637 户企业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退税规模达到 13.41 亿元，助力市场主体发展。大力推广“技改专项贷”“春风齐鑫贷”，已累计发放技改专项贷款 3.58 亿元，惠及 23 个项目，拉动技改投资 44.47 亿

元；向 212 户企业发放春风齐鑫贷 3.36 亿元，积极破解企业融资难题。扩大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预留市场份额，调整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三）重点保障坚实有力。持续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非急需支出，严控“三公”经费支出，节约财力投向重点领域。全年民生支出 45.1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83.30%。落实教育支出 14.43 亿元，推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落实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9 亿元，重点解决困难群众救助、就业补助和养老保险待遇及时足额发放。落实卫生健康支出 3.9 亿元，重点保障疫情防控资金。全年整合涉农资金 2.14 亿元，重点支持高标准农田、产业强镇、美丽乡村建设等重点项目。

（四）财政治理不断优化。以信息技术手段规范财政管理程序，通过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实现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会计核算的全覆盖，全面规范了预算管理。以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效率为导向，抓实事前绩效评估，精准测算项目支出成本；编实预算绩效目标，明确预算预期产出效果；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及时纠偏确保实现目标；注重预算绩效评价，深入分析资金使用绩效；强化绩效结果应用，确保了预算绩效深度融合。

（五）国企改革纵深推进。区属国有企业全部按照规定建立董事会，实现了董事会应建尽建。制定了《临淄区建立健全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工作方案》，全面梳理制度建设中的短板弱项，

企业内部管理制度体系得到进一步完善。制定了《临淄区外部董事管理办法》，选聘 16 名国有企业负责人和专业人才任兼职外部董事，进一步提升国有企业董事会决策科学化、专业化水平。结合 2021 年度考核，进一步完善了促进国企高质量发展的考核评价指标体系，适时修订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使考核更具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在区委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区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有关决议，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把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放在突出位置，全力聚焦财政收支预算执行管理，为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75528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53.17%，增长 5.64%。其中，税收收入 277840 万元，增长 11.94%，税收比重 73.99%，较去年同期提高 4.16 个百分点；非税收入 97688 万元，增长-8.92%。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47301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45.62%，增长-16.09%。

2.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06262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58.32%，增长 3.9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14866 万元，增长 20.74%。非税收入完成 91396 万元，增长-11.51%。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97657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43.11%，增长-21.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790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6.44%，增长-68%。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项目全部为区级项目，镇办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项目。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523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37%，增长-30.23%。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490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5.13%，增长-30.2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底，区国资局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一级企业共有 6 家，分别为临淄区九合财金控股有限公司、山东齐兴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临淄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临淄齐康盐业有限公司、临淄区科兴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太公车辆服务（山东）有限公司。区财政局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一级企业共有 1 家，为淄博市临淄区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上半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0000 万元，为国

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332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45%，增长-6.31%。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88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34%，增长 9.71%。

我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项目全部为区级项目，镇办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项目。

（五）政府性债务情况

1.我区债务限额情况

2023 年 6 月，市政府已下达我区地方债务限额 1168588 万元。截至 6 月底，我区债务余额为 1150597 万元。总体上看，当前我区债务规模在控制限额之内，规模比较适中、风险基本可控。

2.我区地方政府债券分配情况

上半年，市下达我区地方政府债券额度 213700 万元。其中：

（1）新增专项债券 53500 万元。主要包括：山东省淄博市工业学校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13600 万元，临淄区医疗中心（临淄区人民医院新院区）10000 万元，临淄城镇雨污管网改造工程 15000 万元，临淄区水库连通及乌河引蓄水工程 10000 万元，城区雨污合流主干路网分流改造项目（雨污合流管网“清零”项目）2500 万元，闻韶东部片区老旧小区改造（楼体修缮及节能改造）

2400 万元。

(2) 再融资债券额度 1602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51900 万元，专项债券 8300 万元，用于偿还 2023 年已到期的政府债券。

总的看，全区上半年预算执行呈现以下特点：

(一) 多措并举抓收入。围绕年初目标任务，坚持依法依规组织收入，扎实做好收入动态监控，持续开展综合治税专项行动，不断强化收入征管，较好的完成了收入目标任务。1-6 月份，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7.55 亿元，增长 5.64%。坚持超前谋划，加强政策研究，积极做好对上资金争取工作。1-6 月份，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7.85 亿元，为全区重点领域支出提供了资金保障。

(二) 精准服务促发展。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以“真金白银”为更多市场主体送上退税“及时雨”，上半年，落实增值税留抵退税 3.29 亿元，助力市场主体发展。累计发行专项债券项目 6 个，发行专项债券 5.35 亿元，为加快建设全区重点项目提供了坚实的财力支撑。严格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各项政策，提高政府采购中科技型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30%。

(三) 优化支出保重点。坚持量入为出、节用裕民，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从全区财力和部门工作实际出发，严格落实部门定员定额标准压减政策，以二类部门为例，定额标准压减比例达

到了 59%。在上半年收支矛盾不断加大的困境下，我们加强与部门协调对接，加大资金统筹力度，全力争取上级调度款支持，优先兑付“三保”相关资金，确保了全区经济社会稳定。1-6 月份，全区完成总支出 24.73 亿元，其中，民生支出 19.99 亿元，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例为 80.84%。

（四）强化管理提效能。以信息技术手段规范财政管理程序，通过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实现了项目库管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会计核算、直达资金管理的全覆盖，全面规范了预算管理，硬化了预算约束。探索成本预算绩效评价，防范和化解不切实际铺摊子提标准、干事不计成本、财政资金跑冒滴漏等问题，结合我区部门预算管理实际，在充分调研论证、研究讨论的基础上，选定区审批局的区政务服务中心运行项目开展成本绩效分析。

（五）深化改革激活力。印发了《临淄区区属企业负责人履职待遇、业务支出管理办法》，企业负责人履职待遇、业务支出有了制度保障。制定了《临淄区 2023 年行政事业单位清产核资工作方案》，摸清全区资产家底，为进一步科学做好资产管理奠定基础。结合我区国有企业实际，对《临淄区国有企业改革顶层架构设计方案》进行多次修改和完善。在前期资源资产清查的基础上，先后组织各部门、镇（街道）、行政事业单位对辖区内的资源资产进行深度清查，并结合平台公司和国有企业的定位与发

展规划，制定资源资产整合方案。

上半年，全区财政经济运行基本平稳，但同时也面临较多困难与问题：受我区经济恢复态势尚不及预期的影响，加之土地出让持续低迷，全区财政增收压力不断加大；刚性支出不断增加，收支平衡压力加剧；库款保障水平持续低位，财政收支“紧平衡”状态日益凸显，“三保”压力依然较大。

针对当前财政运行面临的困难和问题，为确保今年各项财政工作任务顺利完成，我们将抓好财政收入管理，推动积极财政政策提质增效，优化支出结构，强化预算约束，深化绩效改革，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力为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好财政保障。下半年，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全力以赴完成全年收入目标。强化收入联动机制，科学研判当前财政收入面临的严峻形势，压实镇办及收入执收单位增收主体责任，共建共享财税信息，密切协作配合，紧盯年度目标任务，开拓新思路，运用新方法，持续跟进发掘重点行业、重点税源、主要税种新的增长点，提升综合治税成效，多措并举做好挖潜增收，拓宽收入来源，做到应收尽收、颗粒归仓，想方设法完成全年收入目标。

（二）大力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压实“三保”支出责任，确保“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加强“三保”支出风险监控，兜牢“三保”支出保障底线。牢固树立党政机关过“紧日子”

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全区一般公共预算中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占比稳定在80%左右，确保基本民生支出只增不减。在保障“三保”及刚性支出的基础上，想方设法筹集资金，按照政策级次，对月度支出做好轻重缓急排序，全力保障上级及区委、区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

（三）凝心聚力促进县域经济发展。针对上级资金使用方向，做深做实前期项目策划、申报等工作，在政策出台、更新等关键节点，全力争取上级政策倾斜，全力争取上级专款、专项债券以及政策性贷款等资金支持，确保我区更多项目“榜上有名”。坚持算政治账、长远账，进一步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提升政策实施效果，以政府收入“减法”换取企业发展“加法”和市场活力“乘法”。灵活运用政府引导基金等市场化政策工具，完善财政贴息、担保补助、保费补贴等政策，全力支持新兴产业。

（四）持之以恒推动财政改革创新。全面实施预算一体化管理，抓好一体化系统升级，助力构建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建立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将评价结果与完善政策、调整预算安排有效衔接。修改完善《临淄区国资局出资人监管权责清单》，增强国资监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结合国有企业考核，对现有考核指标体系进行完善，力争考核更加符合企业实际情况，增强考核的引导性和约束性。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下半年，我们将在区委的正

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认真落实区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相关精神，主动作为，确保预算执行更加科学、更加合理、更加高效，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而努力奋斗！